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地址：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
9樓

承辦人：盧言珮

電話：(02)27527286-122

傳真：(02)2771-8392

Email：perle@tma.tw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全醫聯字第11300006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0000693_Attach1.pdf、1130000693_Attach2.do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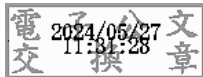
主旨：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函知辦理
「113年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請惠予轉知所屬會員
課程訊息，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113年5月22日器捐登字第1130000434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為增進器官捐贈移植知能，增加醫事人員及社工人員多元學習管道，該中心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台-衛生福利e學園」(<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辦理「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依課程內容分為兩系列，為第一系列實務教育9堂課程、第二系列核心教育12堂課程。
- 三、相關資訊刊登本會網站。

正本：各縣市醫師公會

副本：



明慶周 長事理



裝



訂

線

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函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78號6樓
聯絡人：謝宜玲
電話：0223582088 219
電子郵件：yiling@mail.torsc.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器捐登字第11300004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P000183_1130000434_113D2000157-01.doc)

主旨：本中心辦理「113年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敬請貴局、學(協)會協助轉知課程訊息，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增進器官捐贈移植知能，增加醫事人員及社工人員多元學習管道，本中心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台-衛生福利e學園」辦理「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依課程內容分為兩系列，為第一系列實務教育9堂課程、第二系列核心教育12堂課程。
- 二、課程辦理及積分申請日期如下：
 - (一)第一系列：實務教育9堂課程。自113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二)第二系列：核心教育12堂課程。自113年9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
- 三、報名方式及上課地點：「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衛生福利e學園」。(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 四、積分申請：請先至上述平台完成課程並下載證書，於前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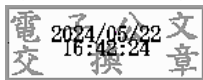
申請日期至本中心教育訓練平台提出申請並檢附完課證書，逾時不候。(https://e-learning-torsc.formosasoftware.com/)

五、檢附旨揭課程資料乙份。

六、請協助以函文、網路公告及電子郵件等方式將課程訊息轉知至轄下醫療機構、社福機構、衛生所、會員及合作醫院等單位，鼓勵醫護及社工人員踴躍參加。

正本：各縣市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中華民國重症醫學會、台灣急救加護醫學會、台灣移植醫學會、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器官捐贈協會、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

副本：



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113 年度「器官捐贈移植線上課程」

一、目的：

器官捐贈涉及許多層面，此次，我們將以不同角度切入器官捐贈議題，包含宗教立場、生死關懷、安寧緩和療護、病人自主權利法及新聞媒體報導等面向進行生命教育的經驗分享與探討，了解一般民眾或病人家屬對於善終選擇與器官捐贈之間的不同觀點，期盼醫院的第一線醫護及社工人員能運用同理心看待生命大愛之意義，落實生命末期照護意願徵詢並尊重病人選擇善終及遺愛人間的權利；考量多數醫事人員需輪值三班，亦能彈性運用時間自由學習增加工作知能與技能，爰此規畫不受時間限制之線上課程。

二、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

三、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器官捐贈移植登錄及病人自主推廣中心。

四、上課對象：各層級醫療院所有興趣之醫護及社工人員。

五、課程辦理時間：

(一) 第一系列：實務教育 9 堂課程。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二) 第二系列：核心教育 12 堂課程。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

六、報名方式及上課地點：「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衛生福利 e 學園」。

(<https://mohw.elearn.hrd.gov.tw/mooc/index.php>)

七、積分申請：

第一系列於 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第二系列 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請先於前述平台完成課程並下載證書，至本中心教育訓練平台提出申請並檢附完課證書，逾時不候。

(<https://e-learning-torsc.formosoft.com/>)

八、繼續教育積分：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師）、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護理師/士、專師）、台北市社會工作師公會（一般/醫務社工師）、本中心核發之器捐及安寧繼續教育積分（安寧兩堂課程）。積分申請中，以最終審核結果為主。

九、課程內容：

（一）第一系列：實務教育 9 堂課程

項次	主題	講師	備註
1	器官捐贈移植領導者於跨領域合作之角色與影響力	本中心/部立雙和醫院 李明哲董事長/副院長	
2	推動器官捐贈教育於合作單位的挑戰與策略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羅云綸協調護理師、陳曉芹社工管理師	
3	心臟停止死亡後器官捐贈與案例分享	三軍總醫院/林宜璋醫師	
4	死亡判定與案例分享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張庭瑋醫師	
5	生命末期病情解釋及意願徵詢經驗分享	亞東紀念醫院/洪芳明主任	安寧繼續教育時數
6	急重症潛在捐贈者家屬的關懷與陪伴	亞東紀念醫院/丁貞嘉社工師	
7	器官捐贈者的臨床照護與管理目標	臺中榮總/黃俊德醫師	
8	等候肝臟移植之臨床評估與照護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周宏學醫師	
9	肝臟移植術後照護經驗分享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李正方醫師	

(二) 第二系列：核心教育 12 堂課程。

項次	主題	講師	備註
1	臺灣器官捐贈移植現況及未來展望	衛福部醫事司/郭威中專委	
2	器官捐贈移植相關法規與器官分配原則	本中心/洪長發專員	
3	器官捐贈移植之倫理議題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江仰仁醫師	
4	生命末期照護意願徵詢及臨終關懷	中山附醫/黃馨蓀醫師	安寧繼續教育時數
5	發掘潛在器官捐贈者與醫護人員的態度	亞東醫院/潘瑾慧護理師	
6	器官捐贈家屬之決策歷程與悲傷輔導	彰化基督教醫院/洪婉純社工師	
7	腦死判定	三軍總醫院/洪東源醫師	
8	器官組織捐贈流程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謝書豪社工師	
9	器官捐贈移植檢查及臨床照護	花蓮慈濟醫院/周桂君護理師	
10	社工人員在器官捐贈之角色與職責	亞東醫院/丁貞嘉社工師	
11	器官捐贈移植協調人員角色與功能	萬芳醫院/賴慧鈴護理師	
12	肺臟移植與術後照護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陳維勳醫師	

十、備註：

(一) 上課方式：

1. 請先至「我的 e 政府」申請帳號。
2. 至「e 等公務園-衛生福利 e 學園」報名上課。
3. 每堂課須完成所有通過條件，包含閱讀時間、課後測驗(須達 60 分以上)及滿意度問卷。

(二) 積分申請及時數證明：

1. 下載 e 等公務園課程完成證書(個人專區－學習紀錄列印證書)。
2. 至本中心教育平台提出申請。第一系列與第二系列申請期間依序為 113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逾期不候。
3. 經審查通過後才能獲得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及本中心核發之器捐、安寧時數證明(已通過課程－選擇課程－下載證書)。

(三) 積分登錄：

本中心於積分申請時間結束(9月30日、11月30日)後，統一將審查通過之學員的姓名及身分證字號登錄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系統，作業時間約為1個月。

(四)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請使用個人公務帳號登入 e 等公務園學習。

(五) 課程聯絡人：02-23582088 # 219 謝小姐。